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 公告

王晓龙:

本院在执行谊度(深圳)科技有限公司与王晓龙民间借贷纠 纷一案中,因你去向不详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 第九十二条的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2)豫 0403 执 1622-1 号执行裁定书,执行裁定书载明:查封、冻结、扣押、划拨、提 取被执行人王晓龙名下的动产、不动产、银行存款、到期债权及 其他财产权益, 所查封、冻结、扣押、划拨、提取的财产(限额 33333.36 元,诉讼费、执行费、利息、迟延履行利息另算。)本 裁定立即执行。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2)豫0403执1622号限制 消费令,限制消费令载明:因你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,本院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 诉讼法》第二百六十二条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 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》第一条、第三条的规定,对你采取 限制消费措施,限制实施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 行为。如违反规定进行消费,经查证属实的,本院将依照《中华 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一十四条的规定,予以罚款、拘 留;情节严重,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本决定一经作 出即生效。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2)豫 0403执 1622 号失信决 定书,失信决定书载明:经查,被执行人王晓龙具有《最高人民 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》第一条第(四) 项的规定的情形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 十五条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 规定》第一条第(四)项的规定,决定如下:将王晓龙入失信被 执行人名单,失信期限2年。本决定一经作出即生效。向你送达 (2022)豫 0403执 1622号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执行裁定书,详情 联系: 0375-2863657。

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,经过三十日即视为特此公告